



# 2022 年莞城小微水体水质监测

## 合同书

甲方：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地址：莞城街道市民广场高第街1号南楼508室

乙方：广东易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万江街道万道路万江段21号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对莞城河长办小微水体水质进行监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委托服务内容

### 1.1 项目背景

根据《东莞市小微水体清漂清污整治攻坚方案》东河长办〔2022〕14号的要求，对小微水体进行三个季度的水质检测。

### 1.2 项目位置及检测频次和检测项目

为监管对地表水的影响，开展地表水检测，地表水检测点位5个，分别点位是：可园博物馆景观塘、东莞理工学院景观塘1、东莞理工学院景观塘2、文化广场景观塘、草塘公园景观塘；每季度检测一次，连续检测三个季度，每个点位的检测项目为：氨氮、溶解氧。

### 1.3 工作内容

#### 1.3.1 分析项目的确定

结合甲方的检测任务要求，乙方必须确定通过计量认证的承检能力。

#### 1.3.2 质控要求

按照《广东省污染源机构监督性检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工作方案（试行）》等国家、省、市颁布现行有效的检测质量标准中的要求执行。

#### 1.3.3 服务期限

由2022年07月至2022年12月。

#### 1.3.4 服务要求

乙方的检测工作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同时提供服务期内每个季度的纸质版、电子版检测报告，保留原始记录、数据以便追溯（共4份检测报告）。

根据甲方的要求，在正常工作日内，乙方接到委托任务的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开展检测活



动，采样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实验室检测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在应急检测处理的情况下，双方主要负责人协定临时检测方案，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开展应急检测，安排足够的采样人员和设备在 3 小时内到达采样现场。

## 二、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2.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1.1 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乙方应一次性详细、完整地列明需要甲方提供的与完成项目相关的全部资料清单并交给甲方，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交履行本合同所需的文件资料，乙方有权要求推迟相应工作；因乙方未履行或不适当履行该义务导致甲方提交资料迟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乙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工作任务。

2.1.2 甲方应派出业务人员配合乙方完成技术服务相关的资料收集、实施方案的确认等工作，协调安排现场管理、提供对应场地联系人，提供场地相关资料，协助乙方开展现场检测工作，甲方有权在技术服务实施过程中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包括进度、质量等。

2.1.3 甲方应及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2.1.4 甲方指定项目联系人为：尹文东，联系电话：13537038811。

### 2.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2.1 乙方须根据《场地环境调查技术导则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2002)及地方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开展相关采样及分析工作，按项目要求及工作进度向甲方提交检测结果报告。

2.2.2 乙方在地块调查期间自负自身安全责任，服从甲方项目和场地管理；乙方现场作业使用水电甲方须予以必要的协助，费用由甲方承担。

2.2.3 乙方指定项目负责人为 何广鸿，电话：15015283828。

## 三、项目费用及付款方式



3.1 费用支付：本次水质检测总费用为人民币伍仟零捌拾捌元整(¥5088)，具体费用清单详见方案。

### 3.2 付款方式

3.2.1 本次合同签订后，乙方在完成3个季度现场采样后，5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即人民币伍仟零捌拾捌元整(¥5088)。

### 3.3 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名：广东易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0602 9019 0010 0167 33

开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万江万福支行

## 四、知识产权归属及保密条款

双方同意，在任何时候，不论是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合同终止后，对另一方的秘密信息实行严格保密，此义务不随本合同终止而终止。上述秘密信息包括双方的商业秘密以及乙方因履行本合同需要知悉的甲方的行政及国家秘密。

## 五、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5.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0.1%的违约金。

5.2 乙方进场服务前，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造成乙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按乙方实际损失赔偿。甲方知悉并同意乙方进场服务后，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不得要求乙方退回已收取的服务费，并须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造成乙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按乙方实际损失赔偿。乙方已完成报告编制的，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需按合同总额向乙方支付全部服务费。

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5.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六、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七、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八、税费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 九、其它

9.1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9.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十、合同生效

10.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0.2 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以下内容无正文。）



广东易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Guangdong Yizheng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甲方（盖章）：【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乙方（盖章）：【广东易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